

吉林市简志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林市简志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张晓霁 吉林市市长

副 主 任 杨金顺 吉林市副市长

马 驰 吉林市政府秘书长

王振夫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委 员 唐聿文 吉林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

张宝辉 吉林市政府副秘书长

魏国枫 吉林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冷 杰 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常 贵 吉林市财政局局长

佟剑秋 吉林市教育局局长

钱大吉 吉林市民政局局长

孙宝玉 吉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武松林 吉林市统计局局长

《吉林市简志》编纂人员

总 纂 王振夫

责任副总纂 李 旭 付 莉 刘立平 赵健敏

编 辑 刘金水 丁恒海 侯庆丰 赵 磊

袁梦思

编 务 唐冬梅 周秀丽 王 海 崔汉伟

吉林市《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杨金顺

副 主 审 王振夫

成 员 李 旭 刘金水

吉林省《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刘淑坤

副 主 审 李云鹤

成 员 谢奎江

《吉林市简志》提供资料单位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市方志馆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志学会

吉林市各委、办、局和较大企事业单位

吉林市年鉴编辑部

吉林市各县(市)、区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文史研究所

《吉林市简志》编纂人员

总 纂 王振夫

责任副总纂 李 旭 付 莉 刘立平 赵健敏

编 辑 刘金水 丁恒海 侯庆丰 赵 磊

袁梦思

编 务 唐冬梅 周秀丽 王 海 崔汉伟

吉林市《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杨金顺

副 主 审 王振夫

成 员 李 旭 刘金水

吉林省《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刘淑坤

副 主 审 李云鹤

成 员 谢奎江

《吉林市简志》提供资料单位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市方志馆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志学会

吉林市各委、办、局和较大企事业单位

吉林市年鉴编辑部

吉林市各县(市)、区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文史研究所

《吉林市简志》编纂人员

总 纂 王振夫

责任副总纂 李 旭 付 莉 刘立平 赵健敏

编 辑 刘金水 丁恒海 侯庆丰 赵 磊

袁梦思

编 务 唐冬梅 周秀丽 王 海 崔汉伟

吉林市《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杨金顺

副 主 审 王振夫

成 员 李 旭 刘金水

吉林省《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刘淑坤

副 主 审 李云鹤

成 员 谢奎江

《吉林市简志》提供资料单位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市方志馆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志学会

吉林市各委、办、局和较大企事业单位

吉林市年鉴编辑部

吉林市各县(市)、区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文史研究所

《吉林市简志》编纂人员

总 纂 王振夫

责任副总纂 李 旭 付 莉 刘立平 赵健敏

编 辑 刘金水 丁恒海 侯庆丰 赵 磊

袁梦思

编 务 唐冬梅 周秀丽 王 海 崔汉伟

吉林市《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杨金顺

副 主 审 王振夫

成 员 李 旭 刘金水

吉林省《吉林市简志》编审组成员

主 审 刘淑坤

副 主 审 李云鹤

成 员 谢奎江

《吉林市简志》提供资料单位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市方志馆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志学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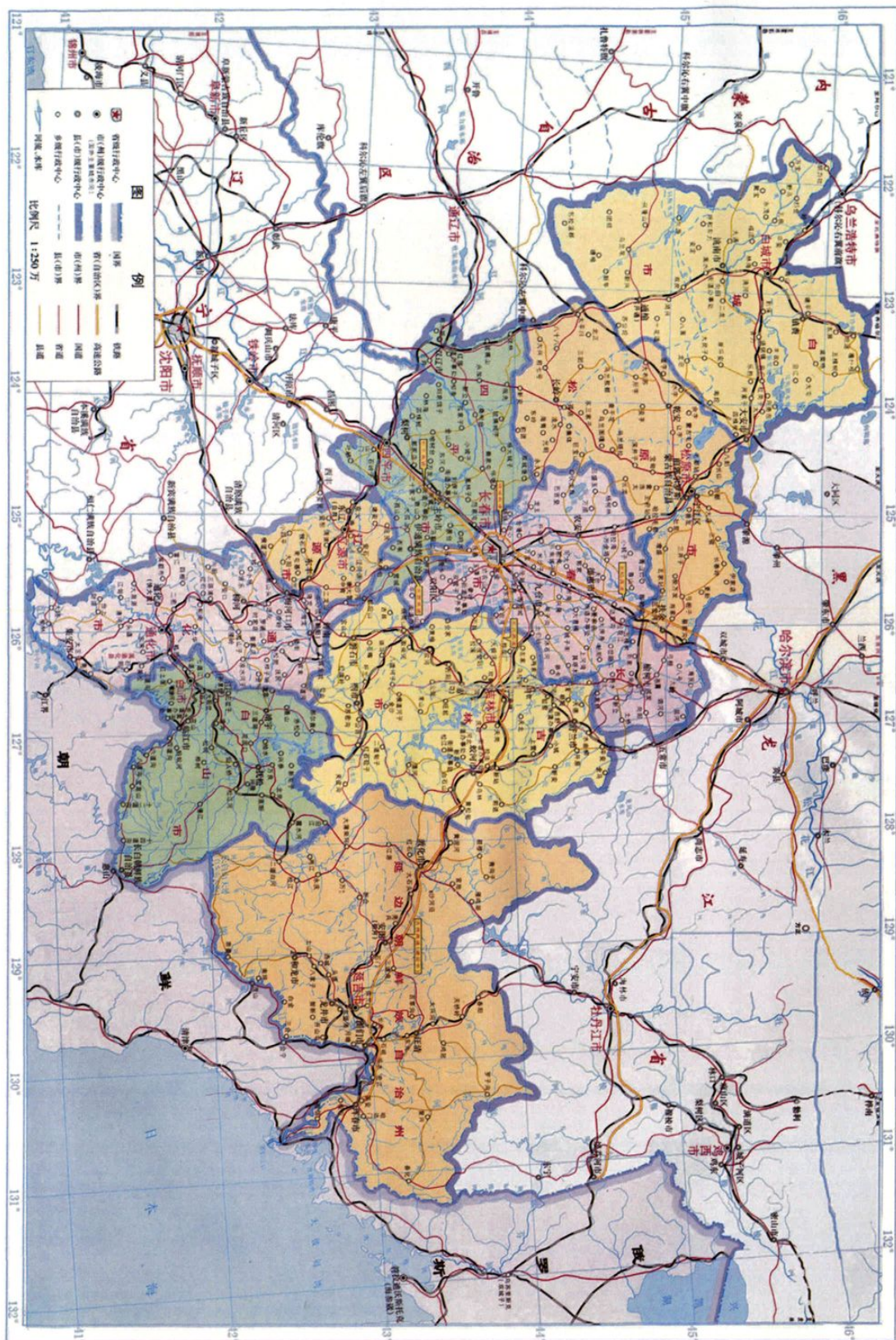
吉林市各委、办、局和较大企事业单位

吉林市年鉴编辑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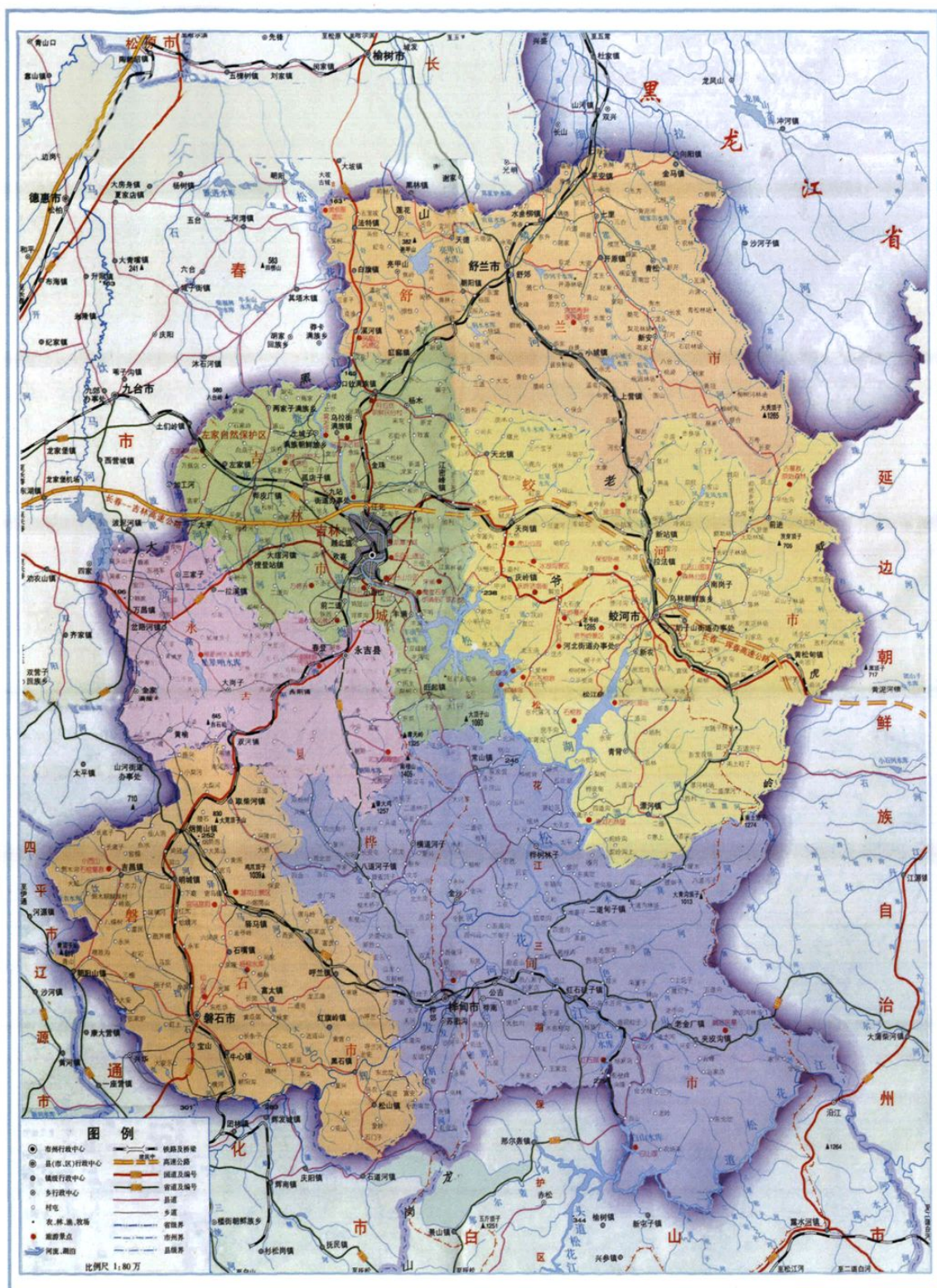
吉林市各县(市)、区地方志办公室

吉林市地方文史研究所

吉林省行政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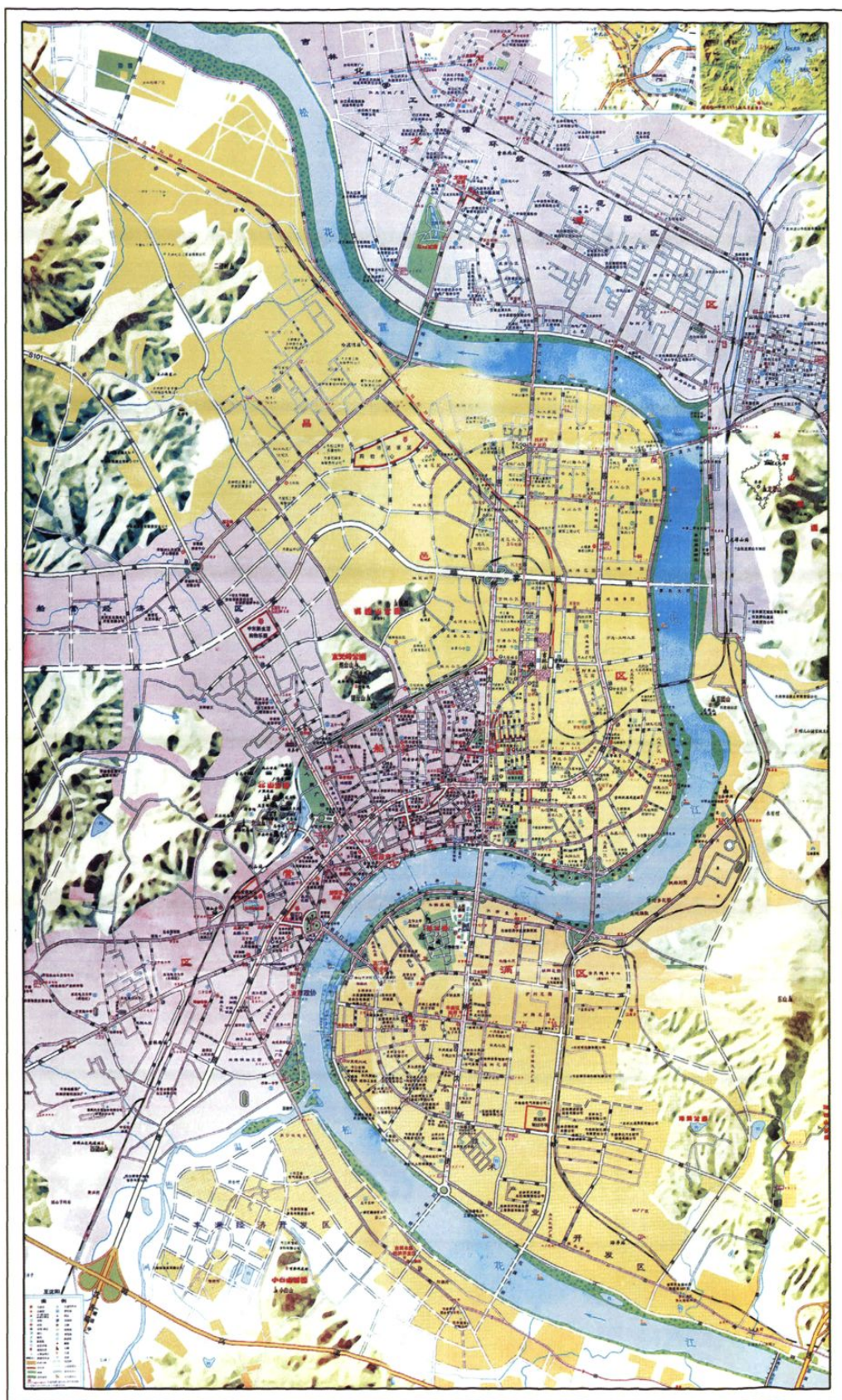
吉林市行政区划图



吉林市地貌图



吉林市旅游交通图



序 言

在源远流长的中华民族文化中，编纂地方志承担着“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传承文明的使命，也是世界优秀的历史文化遗产。根据国务院关于各省、市、县三级修志的统一部署，吉林市人民政府先后组织开展20世纪80年代第一轮修志工作和21世纪初第二轮修志工作，编纂出版了多卷版的《吉林市志》和各县（市）、区志近百部（卷），约2600万字以上，还编纂出版《吉林市地情》丛书等地情书，极大地丰富了吉林地区历史文库，在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从吉林市历史上迄今尚缺少一部纵览古今史实和横贯百业兴衰的地方简志。随着改革开放新时期文化事业大繁荣的历史进程进入快速发展轨道，吉林市修志用志工作不断深入发展，更使编纂首部简志工作成为两个文明建设的迫切需要，编修出版《吉林市简志》基础条件臻于成熟。

综观吉林市历史，既有今古历史名城所体现出来的传统姿韵，也有着中外现代城市所体现出的开放品格。天时、地利、人和，构筑了创造历史文化发展中盛世修志的巨大平台，促使吉林市近万人修志队伍展现出腾蛟舞凤的风采。同时，传承文明的史学重托，科学发展的时代理念，时代创建的伟大业绩，也在召唤着新一代修志人挥洒豪情，赤诚奉献，共同承载着修纂佳志至善至美的历史厚重。吉林市在公元2200多年前的西汉时期，创建了中国东北地区奴隶制第一个少数民族地方政权——夫余国都城，隶属于中原王朝。唐朝在吉林地区建有“东海盛国”——渤海国古城遗址。明朝在吉林市松花江畔建厂造船，始称船厂。清朝新建吉林城，康熙皇帝东巡吉林赋诗《松花江放船歌》赐赠别名“江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吉林市人口仅有28万人，吉林地区有163万人。至今已发展为吉林地区450万人，其中吉林市城区200万人，成为中国历史文化名城、甲级开放城市、现代工业城、著名旅游城的中国魅力城市，具有投资、创业、休闲、居住的名城环境，闻名遐迩。从历史发展过程可以看出，中国东北地区与中原王朝自古以来就有着密切联系并隶属清晰，吉林市成为祖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中国古今各民族的融合是推动中国历史和吉林地区社会发展的前进动力；松花江流域经济始终促进吉林市经济发展并确立吉林市作为中国工业基地及对外开放城市的地位。由此可见，吉林市历史发展内容浩繁，择选精华融入《吉林市简志》，致力于钩玄撮要，注重采用新观点新史料，注重各行各业脉络入志，强调要项补遗追根溯源。尤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社会进步、经济发展和文化繁荣求实记述，着力表现地方与时代特点和寓含褒贬于记述之中，明鉴规律兴衰之由，努力于观点正确，资料翔实，体例完备，文风朴实，使《吉林市简志》成为当代资料丰富并具有权威性的一部大型市情信史和综合性著述。

编纂《吉林市简志》不仅是为了珍藏历史，更重要的是汲取力量，传承和弘扬吉

林历史文化名城的精神命脉，传承“激流勇进，自强不息”的吉林城市精神。“激流勇进”，凝聚了吉林人民的性格特征，体现了这座城市的独特风格；“自强不息”，饱含着吉林市2200多年建城历史的厚重积淀，是引领吉林未来发展的强大动力，永远激励着吉林人民为建设繁荣、和谐、开放、美丽的吉林市而不懈奋斗。特别是当新的历史画卷波澜壮阔地铺展并扑面而来时，吉林市地方志工作者为盛世华诞献上了《吉林市简志》，这是时代的深情厚意，是历史性的纵深介绍吉林市，以史为镜关注吉林市，以志系事记述吉林市；这是新时期一次修志首创实践，也填补了吉林市历史文化一项空白，其中许多珍贵的资料是首次面世，成为具有历史厚重感和富于时代先进性的精品典籍。中国有“莅官读志”的历史传统，不了解昨天，就把握不了今天，更难开创明天，无论今古官吏，不知地方历史，不辨地方现状，很难造福一方百姓。无数事实证明，地方志是各级领导决策的科学依据，是地方人民爱国主义的乡土教材，是展示地方历史的“窗口”和服务现代化的“桥梁”。同时，也在验证着地方从古至今的历史轨迹，无处不在辉煌着人类文明进步的印记。《吉林市简志》作为文化与文明的重要载体，成为吉林地区的百科全书，是“一方之全史”，是历史文化宝库中的瑰宝。因此，希望在新时期的进程中，深入开展读志用志活动，持久开发利用地情，促使《吉林市简志》发挥更大作用，以更好更快地进行经济建设和推动社会进步。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

2010年12月

凡 例

一、《吉林市简志》按照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和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地方志书质量规定》要求，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记述吉林市发展的历史与现状，突出时代特色、地方特色，力求达到思想性、资料性和科学性的统一。

二、本志上限起于吉林市事物发端，下限至公元2003年，选取重点史料，以简洁凝练的笔触记述吉林市的自然状况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生、发展以及在各个时期兴衰起伏的历史概貌。

三、本志体例，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横排竖写，运用章节条目体，正文计7篇30章94节。内设目录（中英文）、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编纂始末及索引。

四、本志文体，采用现代语体文记述体，语言文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执行，力求做到文风严谨、朴实、简洁。

五、本志记载的空间范围，以吉林市内自然状况和社会各项事业为主，适当兼顾吉林市所辖的永吉县、磐石市、舒兰市、桦甸市、蛟河市。

六、本志纪年，辛亥革命前使用我国传统的年号纪年（括注公元纪年），辛亥革命后使用公元纪年。文中称“解放前（后）”指1948年3月9日吉林市解放前（后）。志书中“‘文化大革命’期间”指1966～1976年。

七、本志中使用数字，除引用原文外，均按照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出版署、中宣部颁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八、本志中计量单位，新中国成立前均采用各历史时期通用的计量单位，新中国成立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的规定，采用国际单位制。

九、本志中使用的主要数据，以地方统计部门提供或认定的内容为准，部分取材于相关部门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

目 录

序 言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15)

第一篇 建 置

第一章 地理位置 (55)

第二章 建置沿革 (56)

第三章 行政区划 (57)

第二篇 环境 资源 人口

第一章 地质 地貌 土壤 (59)

第一节 地质 (59)

第二节 地貌 (61)

第三节 土壤 (62)

第二章 气候 自然灾害 (63)

第一节 气候 (63)

第二节 自然灾害 (64)

第三章 环境保护 (69)

第一节 城市环境保护 (69)

第二节 生态环境保护	(74)
第三节 环境应急措施	(75)
第四章 资源	(75)
第一节 土地资源	(75)
第二节 矿产资源	(76)
第三节 水资源	(76)
第四节 生物资源	(77)
第五章 人口与计划生育	(79)
第一节 人口	(79)
第二节 计划生育	(91)

第三篇 政治

第一章 党派 群团	(93)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	(93)
第二节 民主党派	(120)
第三节 群众团体	(125)
第二章 人大 政府 政协	(134)
第一节 人大	(134)
第二节 政府	(135)
第三节 政协	(151)
第三章 公安 司法	(156)
第一节 公安	(156)
第二节 检察	(163)
第三节 审判	(169)
第四节 司法行政	(173)
第四章 军事	(178)